

軒尼詩道官立小學(銅鑼灣)
2019-2020 年度第 2 號通告
有關「突然停課放學安排」事宜

各位家長：

為了讓家長更清晰明瞭在惡劣天氣下之學校措施，現把有關惡劣天氣下之上學及放學方法列述如下，並請合作。

1. 如遇颱風或豪雨襲港，當依教育局於電台及電視台之指示行事。家長亦可就其居住地區、道路及交通情況，自行決定是否送學生上課。若不送學生回校上學，請按一般告假手續辦理。
2. 上課期間，如天文台發出紅色/黑色暴雨警告信號，**學校會照常上課，直至放學為止**。
3. 如在上課期間，教育局因天氣迅速轉壞而宣佈「停課」，在天氣惡化前，如有足夠時間及在安全情況下，家長可到校親自接回學生，毋須事前致電學校；其他學生當天的放學方式，將遵照家長於此通告之回條的意願辦理。
4. 乘搭校車者：
 - 4.1 在天文台發出八號颱風信號前，如有足夠時間及在安全情況下，本校將會盡快安排校車接載學生回家，惟事前將由校車公司知會家長到站之時間，如到時校車站未有家長接回學生，該生將隨原車回校，待家長到校接回。
 - 4.2 放學時間，如紅色暴雨警告信號仍然生效，校車服務照常。
 - 4.3 放學時間，如黑色暴雨警告信號仍然生效，為學生安全着想，校車服務暫停，學生須留在學校，直至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取消，校車才會照常服務。
 - 4.4 上課期間，如天文台即時發出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，為學生安全着想，校車服務暫停，家長必須親自到校接回子女。
5. 乘搭校外保姆車之學生，請與有關司機聯絡及安排接送之方法。學生亦可留校，由校方照顧。
6. 校長及所有教職員將以學生安全為大前提，盡力照顧學生，直至家長安然接回學生，故 貴家長毋須掛慮其在校之安全問題。
7. 請 貴家長在此期間盡量避免致電回校，以減輕電訊網絡負荷。
8. 請填妥回條交回本校存檔。

二零一九年九月三日

校長： 鄭惠玲

✂-----

回條

2019-2020 年度第 2 號通告

班號： _____

本人已知悉有關「突然停課放學安排」事宜，並在惡劣天氣下選擇以下之特別放學方法：

1. 乘搭校車(情況許可下) 車線： _____
2. 乘搭保姆車(自行聯絡司機)
3. 等候兄弟姊妹，之後 等候家長
 自行放學(兄姊為 P.4-6 學生適用)
4. 自行回家(P.4-6 學生適用)
5. 家長接送

在本校就讀的兄弟姊妹：

*兄/姊/弟/妹 姓名： _____ 班別： _____

*兄/姊/弟/妹 姓名： _____ 班別： _____

*兄/姊/弟/妹 姓名： _____ 班別： _____

此覆

軒尼詩道官立小學(銅鑼灣)校長

()班學生 _____

二零一九年九月 日

家長簽署： _____

請在適當的內加✓

*請刪去不適用者